

## 重要提示：

此乃要件，需閣下即時處理。如有疑問，請尋求專業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陳述，並表明拒絕就由於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管理人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其所知及所信，確認本公告表達之觀點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至，且並沒有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任何申述具有誤導成分。

投資涉及風險，包括損失投資本金。閣下考慮是否適合投資信託基金時，敬請考慮本身之投資目標及情況。信託基金未必適合所有人投資。

證監會認可不等於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之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之投資者。

# iShares 安碩亞洲信託基金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  
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單位信託基金）

## iShares 安碩中國政府債券 ETF

（港元櫃檯股份代號：2829）  
（人民幣櫃檯股份代號：82829）  
（美元櫃檯股份代號：9829）

## iShares 安碩短期中國政策性銀行債券 ETF

（港元櫃檯股份代號：3125）  
（人民幣櫃檯股份代號：83125）  
（美元櫃檯股份代號：9125）

iShares 安碩亞洲信託基金（「信託基金」）之子基金  
（各自稱為「子基金」及統稱「各子基金」）

## 公告

各子基金的管理人貝萊德資產管理北亞有限公司（「管理人」）謹此宣布對各子基金作出以下變動。

除非另行界定，詞彙與有關子基金的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1. 關於申請單位數目的變更

現時參與證券商可按申請單位數目（即 35,000 個基金單位）或其完整倍數提交增設及贖回申請。由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一日（「生效日期」）起，增設及贖回申請可按最少一個申請單位數目或高於一個申請單位數目作出（但不需要是其完整倍數）。

各子基金的申請單位數目不會變更。二手市場的買賣不受影響。

## 2. 一般事項

各子基金章程將於生效日期或前後作出修訂，以反映上述變更，並將刊載於管理人的網站 [www.blackrock.com/hk](http://www.blackrock.com/hk)（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如閣下對本公告有任何疑問，請致電+852 3903 2823 或親臨香港中環花園道 3 號冠君大廈 16 樓與我們聯絡。

貝萊德資產管理北亞有限公司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

作為信託基金及各子基金的管理人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十日